

证券代码：605058
债券代码：111024

证券简称：澳弘电子
债券简称：澳弘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人民币 0.5 元（含税）调整为人民币 0.50000 元（含税）。

● 本次调整的原因：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行的“澳弘转债”自 2026 年 6 月 1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。自 2026 年 6 月 17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，因可转换公司债券“澳弘转债”部分持有人将“澳弘转债”进行转股，公司总股本由 142,923,950 股增加至 142,925,120 股，故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数为 142,925,120 股。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对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42,923,95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1,461,975.00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 202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10)。

二、本次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情况

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“澳弘转债”自2026年6月1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,自2026年6月1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,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“澳弘转债”部分持有人将“澳弘转债”进行转股,导致公司总股本由142,923,950股增加至142,925,120股。根据规定,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(2026年6月24日)起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“澳弘转债”将停止转股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时“澳弘转债”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27)。

基于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,公司按照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仍为0.50000元(含税)。具体情况如下:

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=原定利润分配总额÷调整后参与分配的公司股本总数=71,461,975.00÷142,925,120=0.50000元(含税,保留小数点后五位)。

实际利润分配总额=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×最终参与分配的公司股本总数=0.50000×142,925,120=71,462,560.00(含税,保留小数点后两位,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)。

综上所述,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总股本142,925,120股为基数,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50000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1,462,560.00元(含税,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),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24日